

证券代码：839290

证券简称：华坚照明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290	华坚照明	2021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司晓海、张超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2020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公司经营工作开展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方面进行了工作总结，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汇报，形成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2020年度公司经营工作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方面进行了工作总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3）及《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4）。

（四）审议《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房屋租赁，公司预计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向义乌市坤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租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0.00 元人民币。

（八）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情况和未来盈利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决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九）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下述被推荐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提名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陈俊华、楼坚、楼佳媚、杨远明、徐素梅。上述人选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审议《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监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下述被推荐人符合监事任职资格，提名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徐海林、周宁红。上述人选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与经职工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十一）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

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1年5月13日上午9:30-10:00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义乌市义亭镇姑塘工业区(义乌市坤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内)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楼佳媚；联系电话：13957978094。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华坚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